

证券代码：000852

证券简称：石化机械

公告编号：2021-079

中石化石油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特别提示：

1. 本次股东大会没有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形。
2. 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、会议召开时间

（1）现场会议召开时间：2021年12月30日（星期四）下午14:30

（2）网络投票时间：

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（以下简称“深交所”）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1年12月30日的交易时间，即9:15—9:25，9:30—11:30和13:00—15:00；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：2021年12月30日上午9:15至2021年12月30日下午15:00期间的任意时间。

2、现场会议召开地点：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光谷大道77号金融港A2座12层公司会议室。

3、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

4、会议召集人：公司董事会

5、会议主持人：公司董事长谢永金先生

6、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》等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1、股东出席情况

（1）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

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人数共计46人，代表股份数量471,528,456股，占公司股份总数的60.6386%。

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4人，代表股份数量458,246,442股，占公司股份总数的58.9305%。

通过网络投票参加会议的股东42人，代表股份数量13,282,014股，占公司股份总数的1.7081%。

（2）中小股东出席的情况

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共45人，代表股份14,772,156股，占公司股份总数1.8997%。

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3人，代表股份数量1,490,142股，占公司股份总数的0.1916%。

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42人，代表股份数量13,282,014股，占公司股份总数的1.7081%。

2、公司董事和监事出席了会议，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。

3、湖北瑞通天元律师事务所彭晨怀律师、陈欢律师出席并见证了本次会议。

二、提案审议表决情况

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表决和网络投票表决相结合的方式进行，审议并通过了公司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中已列明的所有议案，具体表决情况如下：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增加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》

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公司控股股东中国石油化工集团有限公司为关联方，持股数量为456,756,300股。中国石油化工集团有限公司回避了对该议案的表决。

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14,446,956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7.7986%；反对325,200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.2014%；弃权0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）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00%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14,446,956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7.7986%；反对325,200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2.2014%；弃权0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）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.0000%。

三、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

（一）律师事务所名称：湖北瑞通天元律师事务所

（二）律师姓名：彭晨怀、陈欢

（三）结论性意见：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与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股东大会规则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及其他有关法律、法规的规定。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人员的资格以及召集人资格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股东大会规则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及其他有关法律、法规的规定，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、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。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、表决结果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股东大会规则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及其他有关法律、法规的规定。表决结果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1. 公司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；
2. 公司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法律意见书。

特此公告。

中石化石油机械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1年12月31日